

皇明經世文編

皇明經世文編卷之二百九十四

宋徵璧尚木 徐孚遠闇公

華亭

陳子龍臥子 宋存標子建

選輯

姚宗昌瑞初參閱

歸太僕文集

志

歸有光

本朝馬志

先生馬政志皆經致前代事自周官以至保馬皆

皇朝洪武六年置太僕寺於滁州七年設羣牧監十

史冊可考者故不錄體節取其切合者然所言亦

三年增置滁陽儀真香泉六合天長五牧監滁陽羣

皇明經世編

歸太僕集 馬志

一 平露堂

二十有二儀真六合羣各七、香泉羣八、天長羣四、二十三年定爲十四牧監、九十八羣、二十八年廢牧監始令民間孳牧。三十年置北平及遼東山西陝西并肅等處行太僕寺是年。太祖以寧遼諸王各據沿邊草場牧放、乃圖西北沿邊自東勝以西至寧夏河西察罕腦兒、東勝以東至大同宣府、又東南至大寧、又東至遼東、又東至鴨綠江、又北不啻數千里而南至各衛分守地、又自鴈門關外西抵黃河、渡河至察罕腦兒、又東至紫荆關、又東至居庸關、及古北、只北

又東至山海關外凡軍民屯種田地不得牧放孳畜其荒閑平地及山場腹內諸王駙馬及極邊軍民聽其牧放樵採近邊所封之王不得占爲己場而妨軍民腹內諸王駙馬聽其東西往來自在營駐因而練習防胡或有占爲己草場山場者諭之上又以朶朶甘烏思藏長河西一帶西番自昔以馬入中國易茶邇因私茶出境馬之入互市者少於是彼馬日貴中國之茶日賤命秦蜀二王發都司官軍於松潘碣門黎雅抵朶甘烏思藏五千餘里皆用之彼地之人不

可一日無茶。邇因邊吏譏察不嚴，以致私販出境，爲夷人所賤。夫物有至薄而用之則重者，茶是也。始於唐而盛於宋，至宋而其利博矣。前代非以此專利，蓋制夷狄之道當賤其所有而貴其所無耳。國家權茶本資易馬以備國用，今惟易財物使番夷坐收其利而馬入中國者少。豈所以制夷狄哉？又命曹國公李景隆賚金牌勘合直抵諸番，令其酋領受牌爲符，以絕姦欺。敕兵部諭川陝守邊衛所巡禁私茶出境，仍遣僧官著藏卜等往西番申諭之。時晉王成祖統

軍行邊。出開平數百里。上聞之。遣人以敕往諭之。云。自遼東至於甘肅。東西六千餘里。可戰之馬。僅得十萬。京師河南山東三處。馬雖有之。若遇赴戰。猝難收集。苟事勢警急。北平口外。馬悉數不過二萬。若遇十萬之騎。雖古名將。亦難於野戰。我馬數如是。縱有步軍。但可夾馬以助聲勢。若欲追北擒寇。則不能矣。止可去城三二十里。往來屯駐。遠斥堠。謹烽燧。設信砲。猝有緊急。一時可知。胡人上馬動計萬。兵勢全備。若欲折衝鏖戰。其孰可當。方今馬少。全仰步軍。必常

附城。倘有不測。則可固守保全。以待援。歷代守邊之要。上在兵。間久。深患馬少。遂戒諭云云。故尤留意西番茶馬。定金牌之制。永樂元年。改北平行太僕寺爲北京行太僕寺。四年。應天太平鎮江揚州廬州鳳陽州縣各增設判官主簿一員。專理馬政。設陝西甘肅二苑馬寺。又設北京遼東二苑馬寺。五年。增設北京苑馬寺監。六年。增設甘肅苑馬寺監。

議

禦倭議

日本在百濟新羅東南大海中依山島以居。當會稽東與儋耳相近。而都于耶摩堆。所謂邪馬臺也。古未通中國。漢建武時始遣使朝貢。前世犯邊。自前元於四明通互市。遂因之鈔掠居人。而國初爲寇始甚。然自宣德以後。金線島之捷。亦無復有至者矣。今日啓戎召釁。實自中國奸民冒禁闖出。失於防閑。自今已往。追悔無及。但國家威靈所及。薄海內外。罔不臣貢。而蕞爾小夷。敢肆憑陵。魏正始中。宣武于東堂引見高麗使者。以夫余涉羅之貢不至。宣武曰。高麗世荷

上將專制海外、九夷黠虜實得征之、方貢之愆責在
元帥、故高麗世有都督遼海征東將軍領東夷中郎
將之號、今世朝鮮國雖無專征之任、而亦勢實能制
之。况其王素號恭順、倭奴侵犯、宜可以此責之、不然
必興兵直擣其國、係累其主、始足以伸中國之威、如
前世慕容皝陳稜李勣蘇定方、未嘗不得志於海外。
而元人五龍之敗、此繇將帥之失、使中國世世以此
割艾而其受其侮、非愚之所知也。顧今日財賦兵力
未易及此、獨可爲自守之計、所謂自守者、愚以爲祖

朝鮮以禦倭、適驅之、合于倭耳。

若吾不援而責

宗之制沿海自山東淮浙閩廣衛所繹絡能復舊伍
則兵不煩徵調而足而都司備倭指揮俟其來于海
中截殺之則官不必多置提督總兵而具奈何不思
復祖宗之舊而直爲此紛紛也所謂必于海中截殺
之者賊在海中舟船火器皆不能敵我也又多饑乏
惟是上岸則不可禦矣不禦之于外海而禦之于內
海不禦之于海而禦之于海口不禦之于海口而禦
之于陸不禦之于陸則嬰城而已此其所出愈下也
宜責成將領嚴立條格敗賊於海者爲上功能把截

海口不使登岸。亦以功論。賊從某港得入者。把港之官必殺無赦。其有閉城坐視。四郊之民肝腦塗地者。同失守城池論。庶人知効死。而倭不能犯矣。

水利議 開吳淞江

吳地庠下。爲民利害尤劇。治之者皆莫得其源委。禹之故迹。其廢久矣。吳東北邊境。環以江海。中瀦太湖。自湖州諸溪。從天目山西北。宣州諸山。溪水所奔注。而從吳江過南里。經華亭入青龍江。以入海。蓋太湖之廣三萬六千頃。入海之道。獨有一路。所謂吳淞江。

者、顧江自湖口、距海不遠、有潮泥填淤、反土之患、湖田膏腴、往往爲民所圍占、而與水爭尺寸之利。所以淞江日隘、議者不循其本、沿流逐末、取目前之小快、別浚浦港、以求一時之利、而淞江之勢日失、所以沿至今日、僅與支流無辨、或至指大於股、海口遂至涇塞、此豈非治水之過與、蓋自宋揚州刺史王濬以淞江滬瀆壅噎不利、從武康紵谿爲渠、洽直達于海、穿鑿之端自此始、夫以江之涇塞、宜從其涇塞而治之、不此之務、而別求他道、所以治之愈力而失之愈遠。

也。嗟夫，後世之論，徒區區于三十六浦間，或有及于
淞江，亦不過浚蟠龍白鶴匯，未見能曠然修禹之跡
者。宜興單錡著書，爲蘇子瞻所稱，然欲修五堰，開夾
葶干瀆，絕西來之水，不入太湖，殊不知揚州藪澤，天
所以潴東南之水也。今以人力遏之。夫水爲民之害，
亦爲民之利，就使太湖乾枯，于民豈爲利哉。禹治四
海之水，而獨以河爲務，此所謂執其利勢者。故余以
爲治吳之水，宜專力于松江。松江旣治，則太湖之水
東下，而餘水不勞餘力矣。或曰：禹貢三江旣入，震澤

底定震澤所以入海明非一江也。曰此顧夷張守節妄註地里之誤。其說云太湖一江西南上爲松江一江東南上至白蠅湖爲東江一江東北下曰婁江不知二水皆松江之所分流。水經所謂長瀆歷河口東則松江出焉。江水奇分。謂之三江口者也。而非禹貢之三江。惟班固地里志南自震澤東南入海中江自蕪湖東至楊羨入海北江自毘陵北入海郭景純以爲岷江松江浙江此與禹貢之說爲近。蓋經言三江旣入震澤底定特紀揚州之水。今之揚子江松江錢

塘江並在揚州之境故以告成功而松江繇震澤入海經蓋未之及也。今松江之不得比于二江也久矣此觀之則松江獨承太湖之水

矣奈何

故古書江湖通謂之笠澤要其源近不可比擬楊子江而深濶當與相雄長。范蠡云吳之與越三江環之則古三江並稱無疑。故獨治松江則吳中必無白水之患而從其旁鉤引以溉田無不治之田矣。然治松江必令濶深水勢洪壯與楊子江埒而後可以言復禹之跡也。

水利議

開吳淞江

置鍰以吳江堤橫截江流而岸東江尾菱蘆叢生泥沙漲塞欲開菱蘆之地遷沙村之民運去漲土鑿堤岸千橋走水而於下流開白蜆安亭江使湖水繇華亭青龍入海雖知松江之要而不識禹貢之三江其所建白猶未卓然所以欲截西水壅太湖之上流也蘇軾有言欲松江不塞必盡徙吳江一縣之民此論殆非鍰之所及今不鑄去堤岸而直爲千橋亦守常之論耳崇寧二年宗正丞徐確提舉常平考禹貢三江之說以爲太湖東注松江正在下流請自封家渡

古江開淘至大通浦直徹海口。當時唯確欲復古道。然確爲三江之說。今亦不可得而考。元泰定二年都水監任仁發開江自黃浦。只至新洋江。江面財濶十五丈。仁發稱古者江狹處猶廣二里。然二里卽江之湮已久矣。自宋元嘉中滬瀆已壅噎至此。何啻千年。郊氏云。吳松古道可敵千浦。又江旁縱浦。郊氏自言小時猶見其濶二十五丈。則江之廣可知。故古江蟠屈如龍形。蓋江自太湖來源不遠。面勢旣廣。若徑直則又易泄。而湖水不能蓄聚。所以迂迴其途。使如今

江之淺狹，何用蟠屈如此。余家安亭，在松江上，求所謂安亭江者，了不可見。而江南有大盈浦，北有顧浦，土人亦有三江口之稱。江口有渡，問之百歲老人云：往時南北渡，一日往來，僅一二週，可知古江之廣也。本朝都御史崔恭鑿新道，自大盈浦東至吳淞江，巡簡司，又自新江西南蒲匯塘入江，自曹家河直鑿平地，至新塲江，面廣十四丈，夫以郊氏所見之浦，尚有二十五丈，而都水所開江面，才及當時之流。至本朝之開江，迺十四丈，則興工造事，以今方古，日就卑微。

安能復見禹當時之江哉。漢賈讓論治河，欲北徙冀州之民，當水衝者，決黎陽，遮害亭，放河北入海，當敗壞城郭，田廬塚墓，以萬數，以爲大禹治水，山陵當路者，毀之，墮斷天地之性，此乃人功所造，何足言也。若惜區區漲沙菱蘆之地，雖歲歲開浦，而支本不正，水終橫行。今自嘉靖以來，歲多旱而少水，愚民以爲不復見白水之患，余嘗聞正德四年秋，雨七日，夜吳中遂成巨浸，設使如漢建始間，霖雨三十日，將如之何。凡此皆不可不慮天災流行，國家代有一遇水潦，吾民必有魚鱉之憂。

矣。或曰：今獨開一江，則其餘溪港當盡廢耶？曰：禹決九川，距四海，浚畎澮，距川。江流既正，則隨其所在，可鈎引以溉田畝。且江流浩大，其勢不能不漫溢。如今之小江，尚有勦娘江，分四五里而合者，則夫奇分而旁出，古婁江東江之跡，或當自見。且如劉家港，元時海運千艘所聚，至今爲入海大道。而上海之黃浦，勢猶洶湧，豈能廢之？但本支尊大，則支庶莫不得所矣。

馬政議

竊惟古之馬，惟養於官，而其養之於民者，官初無所

與司馬法旬出長轂牛馬及所謂萬乘千乘百乘此皆寓兵於農有事則賦調而官不與知也惟其養於官者如周禮校人牧圉之屬與月令所載其養之之法備盡此則官之所自養也夫周之時既養馬矣而民之馬官有不與是以民各自以其力養已之馬而無所不盡其心故有事徵發而車與馬無不辦也漢之苑馬即校人之王馬而民間私牧官無所與而皆得以自孳息故街巷有馬而橋姚以致馬千匹逮武帝伐胡馬少而始有假母歸息之令亦兵與一切之

制非久用也。秦漢以來，唐馬最盛，皆天子所自置監牧，其擾不及于民。而馬之盛如此。我國家苑馬之設，卽其遺意。然又於兩京畿河南山東編戶養馬，乃又兼宋人保甲之法，蓋不獨養於官，而又養於民也。今監牧之馬，未見蕃息，民間牧養，又日以耗，且以今畿郡之養馬言之，夫馬旣繫於官，而民以爲非民之所有，官旣委於民，而官以爲非官之所專，馬烏得而不敝。自其立法之初，已知其弊必至於今日也。且天下有治人，無治法，苟能如其舊，而得人以求實效，亦

木嘗不可以藉其用也。今保馬既不可變而於其間又不能守其舊，往往數爲紛更，循其末流而不究其本始，愈變而愈弊，必至於不可復爲而後已。此今日天下之事皆然，而非獨馬政也。嘗攷洪武初制，令有司提調孳牧，江南十一戶共養馬一匹，江北五戶共養馬一匹，以丁多之家爲馬頭，專養一馬，餘令津貼以備倒失，買補每二歲納駒一匹，又立羣頭羣長，設官鑄印，與守令分民而治，有牧馬草場，又免其糧草之半，每加優卹，使有司能責實而行之，常使民得養

馬之利。則馬亦何憂於不蕃也。今顧不能修其舊。而徒以法之弊。而亟變之。則天下安得有善法。夫令民養馬。國家之意。本欲得馬而已。而有所謂本色折色。何爲也。責民以養馬。而又責其輸銀。如此則取其銀可矣。而又何以馬爲。於是民不以養馬爲意。而以輸銀爲急矣。牧地本與民養馬也。而徵其子粒。又有加增子粒。如此則遂併之田稅而已。而又何以責之馬戶。於是民不以養馬爲意。而以輸子粒爲急矣。養馬者課其駒可也。不用其駒。而使之買俵。於是民不以

養馬爲意。而以買俵爲急矣。夫折色之議。本因江南應天太平等處。非產馬之地。變而通之。雖易銀可也。遂移之于河北。今又變賣種馬。而徵其草料。原今變者之意。專欲責民之輸銀。而非責民之養馬也。官旣無事於養馬。而獨規目前之利。民復恣爲奸僞。而爲利己之圖。有駒不報。而工於欺隱。不肯以駒備用。而獨願以銀買俵。至或戕其孕字。絕其游牝。上下交征。利以相欺而已。夫官民一於爲利。以相欺。何望於馬之蕃息乎。今之議者。又方日出新意。以變賣馬之半。

爲未盡。因欲盡賣種馬。而惟以折色徵解。畧不思
祖宗立法之深意。可爲太息也。夫河北之人。駢健良
馬。冀之所產。昔人所以謂此地王不得無以王。霸不
得無以霸者也。今舉冀之良產。盡棄之。一旦國家有
事。西邊之馬。可得以爲畿內用乎。古語曰。變而不如
前。易而多所敗者。亦不可不復也。今欲講明馬政。必
盡復洪武永樂之舊。江南折色可也。畿輔河南山東
之折色不可也。草場之舊額可清也。子粒不可徵也。
官吏之侵漁可黜可懲也。而管馬官羣長獸醫不可

省也行馬復之令使民得寬其力民知養馬之利則雖官馬亦以爲已馬矣又修金牌之制通關互市益得好馬別賦之民以爲種馬而有司加督視之洪武永樂之舊猶可復也蓋修茶馬而渥洼之產至矣弛草地而凋牧之息繁矣卹編戶恣芻牧而烏僕橋姚之富臻矣故曰車騎天下之武備也其所以壯神京防後患者豈淺淺哉抑古之相衛邢洛皆有馬監卽皆今之畿輔地也如使盡覈官民所耕佃牧馬草場盡出之與夫羣不墾者皆立塚堆以爲監牧之地而

煮歸於苑馬宋人戶馬保馬之法雖罷之可也何必
規規然沿其末流而日事紛更乎。

書

論三區賦役水利書

竊承明侯以本縣十一十二十三保之田土荒萊居
民逃竄歲連日積十數年來官於茲土者未嘗不深
以爲憂而不能爲吾民終歲之計明侯下詢芻蕘竊
惟三區雖隸本縣而連亘嘉定迤東沿海之地號爲
岡身田土高仰物產瘠薄不宜五穀多種木棉土人

專事紡績周文襄公巡撫之時為通融之法令此二

至此極也

區出官布若干疋每疋准米一石小民得以其布上

納稅糧官無科擾民獲休息至弘治之末號稱殷富

正德間始有以一人之言而變易百年之法者遂以

官布分俵一縣夫以三區之布散之一縣未見其利

而三區坐受其害此民之所以困也夫高阜之地遠

此亦各有利害

不如低窪之鄉低鄉之民雖遇大水有魚鱉菱芡之

利長流採捕可以度日高鄉之民一遇亢旱彌望黃

開之萬年少云徐州傍河為黃流

茅白葦而已低鄉水退次年以膏沃倍收瘠土之民

艱難百倍也。設古明歲必三四倍也。前巡撫歐陽公與太守王公行牽耗之

法。但於二保三保低湮水鄉特議輕減。而于十一十

二十三保高阜旱區却更增賦。前日五升之田與槩

縣七八等保膏腴水田均攤三斗五升五合。此蓋一

時失於精細而遂貽無窮之害。小民終歲勤苦私家

之收或有不能及三斗者。田安得不荒。連安得不積

此民之所以困也。吳淞江為三州太湖出水之大道

水之經流也。江之南北岸二百五十里間。支流數百

引以灌溉。自頃水利不修。經河既湮。支流亦塞。然自

長橋以東，東流之水，猶駛迨，夏駕口，至安亭，過嘉定，清浦之境，中間不絕如綫，是以兩縣之田，與安亭連界者，無不荒。以三區言之，吳淞旣塞，故瓦浦徐公浦皆塞，瓦浦塞，則十一十二保之田不收，重以五六年之旱，溝澮生塵，嗷嗷待盡而已。此民之所以困也。生愚妄爲執事者計之，其曰復官布之舊，乞查本縣先年案卷，官布之徵，於三區，在於某年，其散於一縣，在於某年，祖宗之成法，文襄之舊稅，一旦可得而輕變，獨不可以復乎？今之賦役冊，凡縣之官布，皆爲白銀。

矣。獨不思上供之目爲白銀乎。猶爲官布乎。如猶以爲官布。則如之何其不可復也。古之善爲政者。必任其土之所宜。以爲貢文襄之意。蓋如此。卽今常州府有布四萬疋。彼無從得布也。必市之安亭。轉展折閱。公私交敵。有布之地。不徵其布。而必責其銀。無布之地。不徵其銀。而必責其布。責常州以代輸三區之銀。則常州得其便。責三區以代輸常州之布。則三區得其便。是在一轉移之間也。其二曰復稅額之舊。率耗之法。係蘇州一郡之裏。前王公已定耗法。均攤之田。

三斗三升五合，歉薄之田，二斗二升。旣而會計本縣薄田太多，而三十六萬之外，乃增餘積米數千。王公下有司，再審歉薄之田，均攤數千之米。此王公之意，欲利歸于下也。有司失於奉行，如三區者，終在覆盆之下，而所存餘積之米，遂不知所歸。欲乞查出前項餘積，作爲正糧，而減三區之額，復如其舊，此則無事紛更，而又有以究王公欲行而未遂之意矣。夫加賦至三斗，而民逋日積，實未嘗得三斗也。復舊至五升，而民以樂輸，是實得五升也。其于名實較然矣。旣減

新額、又于逃戶荒田開豁存糧、照依開墾荒田事例、
召募耕種、數年之間、又必有甦息之漸也、其三曰、修
水利之法、吳淞江爲三吳水道之咽喉、此而不治、爲
吾民之害、未有已也、先時言水利者、不知本原、苟徇
目前、修一港一浦、以塞責而已、必欲自原而委、非開
吳淞江不可、開吳淞江、則崑山嘉定清浦之田皆可
墾、議者不究其本、因見沿江種蘆葦之利、及從而規
取其稅、自用直浦索路港諸地、悉爲豪民之所占、向
也私占而已、今取其稅是教之塞江之道也、上流旣

壅下流安得而不闕乎。生愚爲三區之田，而欲開吳淞江，似近於迂，然恐吳淞江不開，數年之後，不獨三區，而三州之民皆病也。若夫開瓦浦，溉十一十二保之田，開徐公浦，溉十三保之田，此足支持目前，下策也。生愚聞之，古之君子爲生民之計，必不肯拘擥于世俗之末議，而決以敢爲之志。况此三區本縣蕞爾之地，在明侯之宇下，得斗升之水，可以活矣。伏願行此三策，庶幾垂死而再甦之。其有德於吾民甚大。又今旱魃爲災，明侯昔日車馬所通，瀕河人跡所至之

處禾稼僅有存者、至于腹裏無復青、莫近經秋、潑往
往千畝之田、枯苗數莖、隨水蕩漾而已、救荒之策、免
租之議、此如拯溺救焚、尤不可緩者、又今三區無復
富戶、所充糧役、不及中人之產、賠贖之累、尤不忍言
乞念顛連無告之民、照弘治間例、及太守南岷王公
新行事例、免其南北運庫子馬役解戶之類、此亦可
以少紓目前之急也、惟明侯留意焉、

皇明經世文編卷之二百九十五

華亭 宋徵璧尚木 徐孚遠闇公 編輯

陳子龍臥子 何 剛愨人

姚宗典文初參閱

歸太僕文集

書

歸有光

奉熊分司 議開吳淞

聞永樂初夏忠靖公治水於吳朝廷賜以水利書夏公之書出於中秘求之不可得見獨於故家野老搜

訪得書數種、嘗見漢世國家有一事、必令公卿大臣
與博士議、郎雜議、始元中、諸儒相論難鹽鐵、及宣帝
時、桓寬推衍之、至數萬言、而盛稱中山劉子九江祝
生之徒、欲以究成治亂、定一家之法、其所取水利論
僅止一二、然以爲世所傳書、皆無逾于此者、郊大夫
考古治田之跡、蓋浚吠澮、距川濬防、溝遂列澮之制
數千百年、其遺法猶可尋見如此、昔吳中嘗苦水、獨
近年少雨多旱、故人不復知其爲害、而隄防一切廢
壞不修、今年雨水、吳中之田、淹沒幾盡、不限城郭、鄉

村之民皆有爲魚之患。若如邾氏所謂塘浦濶深。而堤岸高厚。水猶有大于此者。亦何足慮哉。當元豐變法。擾亂天下。而邾氏父子。荆舒所用之人。世因以廢其書。至其規畫之精。自謂范文正公所不能逮。非虛言也。單君鏐。本毘陵人。故多論荆溪運河古跡地勢蓄泄之法。其一溝一港。皆躬自相視。非苟然者。獨不明禹貢三江。未識松江之體勢。欲截西水入揚子江。上流工緒支離。未得要領。揚州藪澤曰具區。其川三江。蓋澤不患其瀦。而川患其不流也。今不專力于松

江。而欲涸其源。是猶惡腹之脹。不求其通利。徒閉其口。而奪之食。豈理也哉。近世華亭金生綱領之論。寔爲卓越。然尋東江古道。于嫡庶之辨。終猶未明。誠以一江泄太湖之水。力全則勢壯。故水駛而常流。力分則勢弱。故水緩而易淤。此禹時之江。所以能使震澤底定。而後世之江。所以屢開而屢塞也。松江源本洪大。故別出而爲婁江。東江今江。旣細微。則東江之跡滅。沒不見。無足怪者。故當復松江之形勢。而不必求東江之古道也。周生勝國時。以書于行省。及都水營。

田使司皆不能行，其後僞吳得其書，開浚諸水，境內
豐熟，迄張氏之世，畧見功效。至論松江不必開，其乖
謬之甚，有不足辨者。尋周生之論，要亦可謂之詭時
達變，得其下策者矣。某獨謂大開松江復禹之跡，以
爲少異于前說，然方今時勢財力，誠未可以及于此。
自執事秉節海上，邇者風汛稍息，開疏瓦浦，五十餘
年湮沒之河，一旦通流，連月水勢泛濫，凡瓦浦之南
相近二十餘里，水皆向北而流，百姓皆臨流嘆誦明
公之功德。蓋下流多壅水，欲導道而出，其勢如此。不

得其道則瀾漫橫暴而不制。以此見松江不可不開也。松江開則自嘉定上海三百里內之水皆東南向而流矣。頃二十年以來松江日就枯涸。惟獨崑山之東常熟之北江海高仰之田。歲苦旱災。腹內之民冥然不知。遂謂江之通塞無關利害。今則既見之矣。吳中久乏雨水。今雨水初至。若以運數言之。恐二三年不止。則仍歲不退之水。何以處之。當此之時。朝廷亦不得不開江也。天下之事。因循則無一事可爲。奮然爲之。亦未必難。明公于瓦浦實親試之矣。且以倭寇

未作之前。當時建議水利。動以工費無所于出爲解。然今十數年。遣將募兵築城列戍。屯百萬之師于海上。事窮勢迫。有不得不然者。若使倭寇不作。當時有肯捐此數百萬以興水利者乎。若使三吳之民盡爲魚鱉。三吳之田。盡化爲湖。則事窮勢迫。朝廷亦不得不開江矣。弘治四五年大水。至六年。百姓饑疫。死者不可勝數。正德四年亦如此。今年之水。不減于正德四年。尚未及秋。民已嗷嗷矣。救荒之策。決不可緩。欲望早爲措置米穀。設法賑濟。或用前人之法。召募饑

民浚導松江，姑且畧循近世之跡。開去兩岸茭蘆，自崑山慢水江，迤東至嘉定上海，使江水復繇蹇口入海。放今年停滯之流，備來年荐至之水。亦救時之策也。

寄王太守書

議開吳淞

盧公武郡志止抄錄事跡，畧無綱要。今新志因之，而近來言水利者，不過祖述此耳。嘗訪求故家野老，得書數種，獨取郝氏二三家，斷以爲專門之學。遂彙錄成書，非能特有所見也。唯以三吳之水，滯于太湖，太

湖之水泄于松江古今之論無易此者故著論以暢前人之旨嘗又讀禹貢註三江者訖無定論惟郭景純及後來邊實之論爲是故定以爲三江之圖明府見論謂吳淞江與常熟縣無預某所論三吳之水非爲常熟一縣之水也江水自吳江經繇長洲崑山華亭嘉定上海之境旁近之田固藉其灌溉要之吳淞江之所以爲利者蓋不止此獨以其直承太湖之水以出之海耳今常熟東北江海之邊固皆高仰中間與無錫長洲崑山接壤之田皆低窪多積水此皆太

湖東流不快之故。若吳淞江開濬，則常熟自無積水。然則吳淞江豈當與許浦白茅並論耶。明府又謂楊子江錢塘江何與于吳中水利，某意特欲推明三江之說，蓋自來論吳中之水，必本禹貢三江既入之文。自孔安國以下，以中江北江爲據，既失之泥。班固韋昭桑欽近似而不詳，故當從郭景純唯三江之說。明類○流○俗○之○賦○古○哉○言○乎○然後吳中之水可得而治也。經曰三江既入，震澤底定。先儒亦言三江自入，震澤自定，文不相蒙，然吳淞一江之入，震澤底定，實係于此。經文簡畧，不詳耳。某

先生云

吳一

世○之○功○者○不○當○

誠恐論者不知此江之大漫與諸浦無別不辨原委
或泥張守節顧夷之論止求太湖下之三江用力雖
勞反有支離湮汨之患也但欲復禹之跡誠駭物聽
既如宋郊直時之丈尺時力亦恐未及而水勢積壅
爲害欲求明府先令所在畧據今日河影開挑菱蘆
使自崑山夏駕口至嘉定柵橋等入海之口則江水
有通流之漸矣今春量撥賑饑之穀召募饑民或可
卽工又旁江之民積占菱蘆指以告佃爲名所納斗
升之稅所占卽百頃之江兼之漲灘之稅亦多吏胥

隱沒官私少獲其利。昔宋時圍田皆有禁約。今奸民
豪右占江以遏水道。更經二三年。無吳淞江矣。若責
所占之人。免追花利。止令隨在開挑。以復舊跡。則官
不費。而奸有所懲矣。

論禦倭書

禦倭

今日用兵之勢。自倭奴入寇。于今三年。有司嬰城自
保。軍衛莫之誰何。吟焉視彼。重裝滿載。得氣而去。徒
諉曰無兵。猶可也。今各省之兵。四集無慮十萬。屯聚
境上。而至今相持。未見有必戰之計。老子曰。師之所

處荆棘生焉。孫子曰：久暴師則國用不足。鈍兵挫銳，
屈力殫財，則諸侯乘其敝而起。故兵聞拙速，未觀巧
之久也。今若是不幾于鈍乎？議者謂此寇不宜與之
戰，在坐而困之。此固一說也。然窮天下之精兵，散甲
士于海上，曠日彌月，而久不決，則所謂困者在我矣。
則是不可不察也。今日之計，宜于速戰而已。然兵有
分有合，徒厚集其衆于一，而不爲之列屯要害，廣布
形勢，則賊之所出，必視我無備之處而爲之走集。是
宜觀地之要以擬其潰。吳越之地，瀕于大海，海口之

吃○此○者○

○數○諸○此○二○端○
可入者數路而已。既不能把握，而使之突入三江五湖之間，要害之可守者數處而已。又不能按據而使
之橫潰，則將何爲而可也。某以爲賊在川沙，兵之所
向能保其敗于東，不潰于西耶。攻其外，不潰于內耶。
故太湖之口可屯也。三泖之口可屯也。吳淞江之中
益可屯也。某嘗循行江上，問所謂滬瀆壘者，知昔人
禦寇之遺跡，卽如此爲屯壘，不獨可以拒賊之入路，
又可以爲州縣之聲援也。昨者黃岡涇之捷，斬首之
多，已前所未有。然賊復東出，則賊雖挫于五湖之上，

而蠻烟復接于九峯之間矣。繇此言之。分屯其可後
乎。往賊攻州而府不救。攻縣而州不救。劫掠村落而
縣不救。府如無州。州如無縣。縣如無村落。僅僅自保
于一城之中。如與人鬪而束其手足。絕其黨而孤立。
如之何能自存也。幸而此賊在于抄掠而已。設有長
驅之志。孰能禦之。是唇齒俱亡。而首尾橫決矣。即使
徒以保城爲功。而置百里生民于度外。爲人父母。何
以爲心。况京畿方千里之地。蕩然無藩籬之限。兵之
失勢。莫甚于此。其不可一也。凡王者之師。未有不分

別其逆順。離散其黨與者。今閩浙亡命與諸島之夷。固所必誅。若吾民所被其係虜。而驅之以爲前行。以餌吾師。嘗聞吾軍斬首百餘。其間止有一二爲真賊者。則臨陣之際。豈可不辨其真偽。明購賞格。丹青生活之信。古之用兵。能使賊爲吾用。而今驅之使爲賊。此其不可二也。聚天下之兵。而軍法不立。斷斬不行。鹵掠不禁。前者方列陣。後者已奔佚。是民有百走退死之心。而無一前進生之計。且所謂營壘行陣。間諜兵械。與夫分數形名。虛實奇正之說。兵家之所嘗言。

悉置而不講。此其不可三也。故今日之兵。在于決機。而分屯以伍其勢。又當戒飭州縣之吏。不宜以閉塞城圍爲上策。百姓之逃歸者。不可逆以奸細。而禁錮誅戮之。至于誅賞軍令之大。今之所謂雜以夷獠。宜示中國之紀律。不可爲蠻夷所笑。如是而戰不勝。賊不滅者。未之有也。然今雖以殄滅爲期。而經畧措置非數十年不能安寧耳。夫性貪狼狽于虜獲之利。雖有懲艾不能保其不來。夫自正統以來。殆將百年。及今而發。如人之疾病。一旦發作。豈能遽止。故宜考求

宣德正統之間前之所以侵盜而無已後之所以頓

息而不來則有以知其故矣永樂中廣寧伯鎮守遼

東築城金線島之西北夜見東海南島中火光即知

寇至邀擊之擒斬無遺以是寇不敢入境蓋彼懸度

大海經以旬月非風候不行又不多齎糧餉所以截賊未到

之易

岸往往饑罷兵法無附于水而迎客無迎水流獨于

禦虜宜反而用之必迎水逆擊不使上岸此必盡之

術也舍是則繇外海而入內海繇海入港由港入城

郭如今日必至之害矣請宜振飭祖宗之法自廣閩

浙淮以至遼東。修沿海列衛之政。則兵不必別調也。舉都司備倭之職。則將不必別選也。不然而恃客兵。兵不可久居。設又撤還。賊將復至。周旋不已。是兵無時而息也。而民亦殫矣。議者又謂宜開互市。弛通番之禁。此尤悖謬之甚者。百年之寇。無端而至。誰實召之。元人有言。古之聖王。務修其德。不貴異物。今往往遣使奉朝旨。飛舶浮海。以喚外夷互市。是利于遠物也。遠人何能格哉。此在永樂之時。嘗遣太監鄭和一至海外。然或者已疑其非祖訓禁絕之旨矣。况亡命

無籍之徒。違上所禁。不顧私出外境。下海之律。買港求通。勾引外夷。釀成百年之禍。紛紜之論。乃不察其本。何異揚湯而止沸。某不知其何說也。唯嚴爲守備。鴈海龍堆。截然夷夏之防。賊無所生其心矣。

備倭事宜

備禦

倭賊犯境。百姓被殺者幾千人。流離遷徙。所至村落爲之一空。迄今踰月。其勢益橫。州縣僅僅自保。浸淫延蔓。東南列郡。大有可慮。卽今賊在嘉定。有司深關固閉。任其殺掠。已非仁者之用心矣。其意止欲保全。

倉庫城池以免罪責不知四郊既空便有剝膚之勢
賊氣益盛資糧益饒并力而來孤懸一城勢不獨存
此其于全軀保妻子之計亦未爲得也見今賊徒出
沒羅店劉家港江灣月浦等地方其路道皆可逆知
欲乞密切差兵設伏相機截殺彼徃于數勝謂我不
能軍往來如入無人之地出其不意可以得志古之
用兵惟恐敵之不驕不貪法曰卑而驕之又曰利而
誘之今賊正犯兵家之忌可襲而取之也訪得吳淞
所一軍素號精悍倭賊憚之呼爲白頭虫去歲宗柏

戶馮百戶見倭船近城倉卒與敵爲其所殺有司不加矜恤反歸罪于二人自後人以爲戒又城壁崩圯半落海中且累年不給軍糧士皆饑疲往往乞食道路遂致新城失陷翻爲賊巢嘉定上海之勢日以孤危今乞召新城失事指揮令收還散卒以贖罪要以厚賞俾于賊所入嘉定及往南翔等要路阻隘之處長鎗勁弩設伏以待之又新城敗散之餘所存約二百餘人人數寡少乞募沿海大姓沈濮蔡嚴黃陸等家素能禦賊及被其毒害者併合爲一專爲伏兵及

往來遊擊賊自不敢近太倉嘉定松江矣。且因新城之軍。俟便襲擊。城可復襲而有也。法曰善守者守其所不攻。又曰使敵人不得志者害之也。今所謂守城者徒守于城之內。而不知守于城之外。惴惴然如在圍城之中。賊未至而已先自困矣。夫蘇州之守。不在于婁門。而在于崑山太倉太倉之守。不在于太倉。而在于劉家港。此易知也。今賊掠羅店等處已盡。必及南翔。賊據南翔。奪民船以入吳淞江。一日可至葑門。卽蘇州危矣。南過唐行。則松江危矣。今聞又至太倉。

穿山等處。卽常熟危矣。故欲害之使不得至。所以爲守也。然所謂設伏爲奇。又時出正兵相爲表裏而後可也。又嘉定近海。爲內地保障。其縣令惟怯不知兵。乞委任百姓所信向。如任同知董知縣。武指揮等協力至決兵事。知縣備辦糧食。不得從中阻撓。倘有疎虞。卽蘇松二郡不可保矣。又訪得白茆舊有白茆寨。劉家港舊有劉家寨。青浦舊有青浦寨。此皆前朝撥置軍士備倭之所。蓋以春夏巡哨。秋冬還衛。又白茆吳塘茜涇。劉家港。甘市等處。各有烟墩。烽火相接。以

此見往時備倭之跡。今疎濶如此。欲以一城自固。不可得也。又訪得賊中海島夷洲。真正倭種。不過百數。其內地亡命之徒。因多而亦往往有被劫掠。不能自拔者。近日賊捨婁塘羅店等處。驅率居民挑包。其守包之人。與吾民私語言。及某府州縣人。被賊脅從。未嘗不思鄉里。但以剃髮從其衣號。與賊無異。欲自逃去。反爲州縣所殺。以此只得依違。苟延性命。愚望官府設法招徠。明以丹青生活之信。務在孤弱其黨。賊勢不久。自當解散。此古人制夷遏盜之長策也。又聞

民間不見官府出軍，以爲當俟請旨，須大軍之至，竊見祖宗于山東淮浙間廣沿海，設立衛所，鎮戍連絡，每風候調發舟師出海，後又設都指揮一員，統領諸衛，專以備倭爲名。今倭賊憑陵，所在莫之誰何，但見官司紛紛，抽點壯丁，及原設民快，皆素不教練之民，驅之殺掠，以致一人見殺，千人自潰，徒長賊氣，使海外蠻夷聞之，皆有輕中國之心。非祖宗設立沿海軍衛之意也。當事者拘碍文法，動以擅調官軍爲解，竊伏讀律擅調官軍內一款，其暴兵卒至欲來攻襲事。

有警急及路程遙遠者。並聽從便。火速調發軍馬。乘
機勦捕。若賊寇滋蔓。應合捕者。鄰近衛所。雖非所屬。
亦得調發策應。若不卽調遣會合。或不卽報上司。及
鄰近衛所。不卽發兵策應者。與擅調官軍罪同。此各
衛得自調發策應之明文也。今賊殺害人民。動搖畿
輔。蘇松內地。城門經月不開。百姓嗚嗚。各衛擁兵深
居。賊在近郊。不發一矢。忍以百萬生靈。餌賊。幸其自
退。豈可得哉。夫以沿海之內。自足備禦。今獨以民兵
支吾。玩愒養寇。及其必不可已。然後請旨動調大軍。

不調與擅調者同。律極快。

夫以民兵則氣力孱弱。以大軍則事體隆重。是虛設
浴海數百萬之兵也。况大軍之至。吾民屢飽豺狼之
腹已久矣。

記

光祿署丞孟君浚河記 浚河

吳淞江承太湖之水。蜿蜒東下三百里入海。左右之
浦如百足。江自甫里折而北行。至崑山全吳鄉。東為
渚浦。又為帆歸浦。斜折而南。入于渚浦江。復東而浦
之南出者。其東為張浦。又東為顧仙浦。又東為諸天

浦又東爲同丘浦、又東爲新塘、皆南入于渚浦、若爲塘爲淩爲涇爲浜、凡在其間者、此光祿署丞孟君規其鄉所浚之水、江東南岸之地也。自新塘東則江又南折、非孟君之鄉矣。君居家好義、歲捐貲以爲民興利、至是大旱、又捐貲盡浚諸水、之在其鄉者、當此時邑民告饑、而全吳半鄉獨豐熟、其父老感君之義、請記其事。夫三吳江海之介、而羣山之水、又犇注于其間、爲大浸、所謂太湖也。太湖分迸而出、以入于海、若以人力溝防疏導、則無不治之田、而水旱不能爲患。

害。蓋湖水自西而下而海之潮自東而上。清流不能勝濁泥之滯。故水不可一日不浚也。嘉靖初朝廷嘗遣大吏來治。今四十年矣。不治古之三江。其二不可考。今惟吳淞一江。仰接太湖之水。古者江狹處猶廣二里。今自夏駕以來。僅僅如綫。而芟蒲葭莢生其中。下流入海之踏。只不復通矣。千墩新洋黃浦皆亂流也。水道何由而順乎。故江左右之浦。在東者但見止水蘊藻。而姑蘇以東。秀州以北。百里間。其田皆不耕。吾恐又數年。江日涸而西。而湖水益橫流。東南之民。

將不食也。蓋君居一鄉，能興其鄉之水利，則夫受司
牧之寄者，獨可以辭其責耶？君名紹曾，字守約，以太
學上館爲大官丞。最浚河二十有四，二萬七千六百
九十四丈，爲工四萬九千六百，用穀十有三萬九千
石，是用勒石以告來者。

序

送陽曲王公叅政陝西序

陝西佐藩

陝西省治故長安，周秦漢隋唐之所都。昔人稱建都
之形勝，無逾關中者。太祖高皇帝初定天下，嘗幸汴

幸洛，將幸關陝，時以擴廓帖木兒、李思齊、張思道之亂，戎馬蹂踐，所過皆空城，千里無行跡，而金陵、廬、鄘已定，遂爲帝都，亦其時與勢不得不然也。永樂北遷，而萬世之業定矣。然以長安爲大省，建布政司，則前代行省之官，司有使，其貳爲叅政，卽前代之叅知政事、宰相之任也。拊循教化，數千里之地，非獨漢、京兆、馮翊扶風之任也。今天子哀憫元元，作興吏治，未及三載，考績之期，特行黜陟之典，于是陽曲王公以按察副使分司江南，遂晉是官。蓋王者以六合爲家，其

根本在生民，非必其行在所。所當軫念也。長安浩穰，稱爲陸海，河山土地，無改于昔。今之感耗甚矣，豈非任岳牧者之責乎？昔鄭國渠、白渠兩渠之饒，衣食京師億萬之口。至唐杜佑以爲大曆初所溉田，比于漢減三萬八千頃。是時長安尚爲京師，而佑言已如此。誠如杜氏計，復此兩渠，勸農置官，嚴修障塞，積穀繕兵，以收漠南之地，漢唐之盛，豈不庶幾哉！昔宋慶曆初，是時天下全盛，范文正公請城東京，議者以爲迂。其後乃思其言，先朝丘文莊公亦以幽燕逼近胡虜。

而漕河易噎。欲重山後之守。尋元海運之法。今以關中百二之險。誠使膏壤千里。百姓殷富。而漢唐河渭之漕。故在于以爲國家之陪京。此萬世之處也。

皇明經世文編卷之終

皇明經世文編卷之二百九十六

陳子龍臥子 徐孚遠闇公

華亭

宋徵璧尚木 顧開雍偉南

選輯

婁東許國杰純佑參閱

沈 公奏疏

疏

沈 鍊

早正奸臣誤國以夫征虜大策疏

奸相

臣觀昨歲遊虜犯順得利而歸邇又陽言入貢陰懷
故智致厯 皇上宵旰之憂奮揚神武張皇六師必

欲乘時以興北伐。此固天地神人之所共憤。文武羣臣之所願戮力者也。然用兵之機。必先廟筭。方今廟筭。必先爲天下除奸邪而激忠義。則虜賊不足平矣。伏讀 聖諭。有能大破逆賊虜寇者。人人盡言。欽此。臣至今思割肝胆竭股肱以效其至愚。臣誠憤懣。誓不與此賊俱生。切見輔臣嚴嵩受國重任。視如鴻毛。貪婪之性。疾如膏肓。愚鄙之心。頑于鉄石。當此之時。不聞其勞心焦思。延訪賢豪。咨諏方略。以爲治國安邊之策。惟與伊子世蕃。日夜圖惟。不遇爲自全之計。

人有欲爲忠謀奇計者，恐其勝我也。多方以阻之。人有欲貢諛言諂色者，樂其親我也。則曲意以交之。揣摩之術，利于錐刀。而不用之以經國。狐媚之態，病于夏畦。而不用之以親賢。納賄以鬻官吏也。已成常例。則心知其過而不能回。開筵以結士夫也。用市虛文。則外懼其顯而不能止。原其所以納賄者，以爲旣得其財。而又可以制其心。旣得其心，又可以資其力。此其爲身謀善矣。其如國家之事何哉。邊將非多用黃金，不可以得官。彼曷肯奮身却敵，以錢而買歟。守臣

○當○特○違○條○廢○

○施○史○治○日○樂○頰○由○朝○臣○之○通○

○九○

非累通書幣。不可以致譽。彼曷肯忘已愛民以私而爲公。乃今考察之時。又其父子獲利之日矣。朝廷賞一人。則曰由我而賞之也。罰一人。則曰由我而罰之也。于是人人皆思所以計嵩父子之愛憎。而不復知有朝廷之恩威矣。臣非不能指其細。姑舉其罪之大者有十。納將官之賄。以開邊陲之釁。罪之一也。受諸王餽遺。令宗藩失職。罪之二也。攬吏部之權。奸賍狼籍。至于駟丞小吏。亦無所遺。官常不立。風紀大壞。罪之三也。索撫按之常例。奔走書使。絡繹其門。以

致有司科歛。而百姓之財日削。教化不行。罪之四也。陰制科道官。俾不敢言。罪之五也。蠹賢嫉能。中傷善類。一忤其意。必擠之死地。而後已。使人爲國之心。頓然消沮。罪之六也。縱其子受財。以歛怨天下。罪之七也。又日月搬移財貨。騷動道路。民窮財盡。國之元氣大虧。罪之八也。爲內閣久而奸貪日甚。無一善狀。罪之九也。不能協謀天討。以舒君父之憂。罪之十也。故今虜寇之來者。三尺童子。皆知嚴嵩父子之所致也。又況重之以十罪乎。東部尚書夏邦謨。名爲公室之

臣實爲私門之吏。大事面白巖嵩而後敢行小事。書通世蕃而後敢發。三公但叅謀議。豈可以父子而干預大卿之政耶。爲邦謨者少有骨鯁之風。昌言執法。彼不能不回面而改行。藉能陰措其手。不過解官而去耳。惟其計利之心一動。則患失之謀百出。始也。因賄而得官。既也。因官而得賄。執利堅于膠漆。道義薄于秋雲。妾婦之道至工。丈夫之心已喪。如之何其察天下之官吏也。官吏之言曰。內閣吏部要錢。吾黨守清無益。于是內外遠近相視成風。廉恥不行。盜賊蜂

起。今之考察。將以進廉退貪。不除此三人者。雖日去
駐墨之吏。無庸也。身爲污辱之吏。而曰我將進賢退
不肖也。吾誰欺欺天乎。使內閣吏部盡忠則六卿盡
職矣。又何異于丁汝夔之失事乎。迺今日之事。未艾
也。猶聞有阻北伐以爲不可者。然虜賊之稱貢也。許
亦來不許亦來而。朝廷之出兵也。來亦伐不來亦
伐。善用兵者。可以守。亦可以戰。不善用兵者。不能戰
則亦不能守矣。今能阻。朝廷之北伐。能保虜寇之
不南侵乎。但整兵列陣。俟隙而後動。以保萬全之勝。

則存乎將帥之能耳。今之欲阻北伐者，其心曰：事成則歸功于將帥，事失則歸罪于輔臣。此所以倡爲不可戰之說于其間，其于欺君誤國之罪又大矣。伏乞皇上勅下廷臣，將此三人詳議其罪，應誅而誅，應斥而斥，則賞罰明而賢否別。忠臣義士無不仗劍而起，感激奮發，爭先效死，而虜酋不足滅矣。邇者颶風大作，皇上所宜速發乾剛以回天變，以慰人心。臣不勝惓惓激切之至。

王

公奏疏

疏

王宗茂

糾劾誤國輔臣疏

奸相

臣聞舜之咨十有二牧曰食哉惟時桑遠能邇惇德
允元而難壬人註曰凡此五者處之各得其宜不特
中國順治雖蠻夷之國亦相服從矣頃年我皇上
九重靜拱百工怠事以致蠢茲非虜敢肆南牧仰賴
皇上勵精圖治大奮乾剛赫然震怒如軫念度支多
方夙備食可足矣罷息誅求敦崇節省遠近懷矣從
諫如流求賢若渴德元尚矣而獨所謂壬人者或爲

陛下之鑒察。或爲言官之論列。皇上亦俯念忠讜。察納敢言。一犯清議。輒加咎譴。雖舜之明目達聰。禹之去邪勿疑。何以加焉。但豺狼當道。此特狐狸之問耳。澄濁必於其源。莠蕞貴去其本。臣敢昧死爲陛下言之。自古宰相之設。所以上佐一人。下率百僚。相道得而萬國理。中華清而夷狄賓。蓋以京師乃四方之極。宰相爲具瞻之係。此訥變之機。而理亂之本也。故有苗來格。虞疇益贊之功。而越裳來享。周賴姬且之力。以至北門鎖鑰之對。中國司馬之相。則夷狄之

強弱每視輔弼之忠佞。是以山有猛獸。藜藿不採。朝
有良將。敵國其敢侮哉。則其責誠大。而其任誠重。不
可不得其人也。惜其責大而任重。故唐之陸贄亦曰。
古先聖哲之垂言立訓。必殷勤切至。以小人爲戒者。
豈將有意警而沮之哉。誠以其蔽主之明。害時之理。
致禍之源博。傷善之鑿深。所以自有國家者。不得不
去之耳。良由自古以來。雖有明君。而爲奸臣蒙蔽。以
致亂亡者多。是以我太祖深鑒前轍。首罷丞相。恐
致偏聽獨任之弊也。臣訪得大學士嚴嵩本以邪媚

諂諛之徒、濟以寡廉鮮恥之行、陛下入其詐術之
中、進極人臣之位、久持國柄、叨攬朝綱、凡有奏請、多
資其判決、一應陟降、間出其用舍、雖三尺之孫、亦露
一命之榮、陛下待之無以加矣、固宜靖共爾職、用
酬殊遇、尚懼至德之莫報、忝據之可羞也、乃敢根蒂
盤固、氣焰薰灼、作威作福、無忌無憚、以黷貨爲長策、
以彌縫爲嘉猷、備縉紳之所惡、以爲智巧、宥往昔之
所戒、以爲行能、昧通萬國、寃含九地、引用奸邪、以爲
羽翼之助、大小臣工、半共門廡之人、使中外唾罵補

人怨恫。雖唐之楊國忠。宋之秦檜。嵩將大有甚焉。如吏部者。銓選之曹。黜陟之司也。嵩撓吏部之權。則每選額要二十員名。州判三百兩。通判五百兩。天下名區。聽其揀擇。自州判而上。以至二司。雖間多恬退。而奔競之出其門者。遠近皆來稱壽。折段銀皆百兩有餘。該部非不知其柄之顯移也。一不從。則禍立至。孰肯犯其怒耶。兵部者。將帥之府。邊陲之管也。嵩攬兵部之權。則每選亦額要十餘名員。管事指揮三百兩。都指揮七百兩。三邊要地。不計匪人。自指揮而上。以

至搃兵。雖間多安靜。而營求之感其恩者。歲時皆來叩頭。果價或至千金。該部非不知職之不專也。一不從則禍立至。誰敢當其鋒耶。卽二部而諸部皆然。臣獨舉二部者。例其餘耳。此嵩誤負之罪一也。如應天府監生滕應表。借刁琛銀五百兩。充爲餽送。卽除廣東德安州判官。未及到任物故。此債尚未完。至今告償追不息。臨江府富豪游三桂。逃罪來京。潛任吏部考功司員外郎。萬家私宅。一月用銀二千兩。萬家恃鄉曲伊親。百計求免。家旣由賂而能脫人。則由賂而

能官人可知。卽今外官之升沈，不必稽其器能。察其勞績，但視禮物之豐菲。簡書之疎密。是以方正知謀之士，或不得爲陛下之用耳。此嵩誤負之罪二也。如己酉年，因人論劾，自分莫逃。欲潛搬家屬回籍。其他財物，既好不暇殫述。但聞治裝之時，有一家人請檢點金銀器皿，以紀入庫之數。前列數十卓，嵩坐于後。愈出愈奇。惟見卓之前增椅之後，退尚無置處。蓋不知其數目。有一門官窺見其間，發盛金銀美人高二尺五寸許者，并金銀溺器，狼籍卓下。皆雲南之物。

而遠集于此。不知陛下宮中亦有此器否耶。此爲
誤負之罪三也。如袁州分宜宜春等縣其膏腴田產
投獻地宅不遑悉數聞相府之後別置空室五間下
鑿一丈五尺旁砌大石上布堅板盈室皆積石炭煤
炭云內皆珍寶金銀器物其成錠金銀并賞賜銀兩
猶不在是此其深藏貽遠誠竭盡心思勞費謀畫若
以此而謀國尚何不臧之有此嵩誤負之罪四也。如
所畜家人五百餘名并袁州所屬皆冒伊親名色絡
繹水路其供應船隻馬匹月無虛日日無虛時少有

遲緩卽細打需索。鷄犬不寧。小民無由申控。官司不敢阻當。雖督運糧船亦且讓其先過。至于閘壩商舟。未有免其破碎。卽今徐淮地方。駟門晝閉。過客有闕文者。惟其門樓垂繩上下。蓋惧狼僕鄉里之擾害也。此嵩誤負之罪五也。如陛下所食太牢滋味。不過數品。天下臣民無不知之。蓋不極玉食以費天下也。嵩除陛下賞賜膳盒之外。凡窮海之錯。極陸之毛。絕域之所產。人間之所無。罔不畢至。以供飲宴。尤戾四方之待嵩。有甚于待陛下也。其故何哉。以國家

之事皆由于彼也。此嵩誤負之罪六也。如往年虜犯京畿，正主憂臣懼之日，臥薪嘗胆之時，嵩不惟湯無禦備之策，尚有乘時之索，謠云：臊子在門前，宰相還要錢。雖非狄亦聞之，可謂國之有人，而陰消其犯順之謀乎。都人兒童，稔聞其贖貨病國之久，亦爲謠曰：介溪介溪，奸不知幾禍。禍到頭，終有報。只爭來早與來遲。蓋嵩積惡之極，孽貫之盈，負恩之殃不小。賣國之罪匪輕，不能假手于陛下，而但祈假手於上天也。爲人臣子，致人怨惡之至，無可奈何，而求乞降禍。

于天其惡可想已。此嵩誤負之罪七也。如陛下近因邊鄙多事。太倉空虛。雖各處王府苟有羨積。亦奉表輸納。以助軍需。蓋以見忠愛之心。且臣子之分所宜爾也。王府于陛下有骨肉之親。嵩于陛下有股肱之託。若存一毫愛國之心。當不知何如爲祿國之謀矣。而乃因陛下不信人言。遂愈縱豁壑之欲。不顧賢否之混。自爲編修。以迄于今。聚類養惡。凡爲乾兒子三十有餘。其踪跡尚藏。猶可警省。以責後效。臣且不敢毛舉。外若尹耕梁紹儒之數。則其已敗露。

者也。卽其已敗露者如此。而其未敗露者可知也。此皆承冠之盜。獸心之人。雖不嚴氏之姓。有同一本之親。其狐因城貴。鼠憑社黠。肆毒稔害。不可勝紀。夫富貴者。人主之操柄。而嵩之能貴人。能富人如此。則其柄不由于。陛下矣。此嵩誤負之罪八也。嵩之欺天罔人。雖汗南山之竹。不足以紀其惡。縱有蘇張之口。不能以言其詳。而其尤大彰明較著。痛恨太息於天下者。茲其梗槩耳。臣惟陛下臨御以來。吏稱其職。民安其業。海內殷富。四海向風。何至邇年百物虛

耗軍民窮困南征北伐殆無寧歲乎。蓋天下之所恃以久安長治者財也。兵也。不才之文官以賂而出其門。則剝民脂膏去百而求償其千。去千而求償其萬。黎民幾何而不困。其困民如此。又安有撫恤之政哉。不才之武官以賂而出其門。則侵漁芻糧。或支之不及其時。或散之常非其數。軍士安得而不弱。兵如此。又安得有折衝之功哉。卽今天下之民竭其地之出。不足以勝其求。殫其廬之入。不足以免其禍。征誅之酷。筭及鷄豚。嗟怨之聲。徹于蒼旻。是以家之賦稅。旣

有常數。而私門苞苴。又無定額也。不然則臣前所謂
數十卓之器皿。五間庫之深藏。豈神輸鬼運哉。官歛
之於民。而又納之於嵩也。嵩之授受。若固有之。視之
若不甚惜。而不知筮楚之苦。膏血之盡。一路之哭。向
隅之悲。倘 陛下聞之。亦不能不愴然而憫矣。臣惟
邇者各處地震。由臣專權之徵也。而所謂專權者。寧
有出于嵩之右者乎。 陛下用嵩。將以論道經邦。燮
理陰陽。而至于傷 天地之和。招怪異之至。何取于
嵩而信任之哉。臣聞 陛下之帑藏。不足以支諸邊。

五年之費而嵩之積蓄。可以贍諸邊數年之需。是不惟孔子所謂富於周公。而且富于陛下。以四海爲富。豈真不如嵩哉。蓋陛下之積而有施。而嵩之獨積于無用。祇見其多而爲害之甚耳。陛下與其爲賣官鬻爵之令。以助邊用。盍去此蠹財惑衆之臣。以培國之元氣乎。臣又聞數年以來。忠諫之士。敢怒而不敢言者。由嵩交結足以售其奸。陰險足以肆其毒。未爲朝陽之鳳。卽爲立仗之馬。不爲廷禔之鬼。則爲遐徼之卒。苟有身家之念。孰肯犯大難之端。爲此無

用之言。以賈必死之慘哉。是以卷舌而長吁。結氣而有待也。臣爲行人時。每聞臣庶言及切齒腐心久矣。彼以尚非言責。思懼出位。邇蒙擢用。待罪南臺。幸廁當言之路。遭遇受言之君。旣知奸慝。復爲緘默。則臣尸位素餐之罪。旣不可逭。而國家言官之置。不如刻木爲人而列之於朝。且無食祿之費矣。臣非不知嵩日薄西山。察虛無幾。然一日業平共官。則一日流毒于民。陛下爲三皇五帝之隆。而容此共工驩兜之屬。以月恒日升之聖。而睚此朝不謀夕之奸。臣不知

天下後世將以 陛下爲何如主也。臣非不知謝事
 高蹈獲勇退之名。隱惡苟全。養壽命之道。何乃自苦
 如此。蓋旣以身許國。則死亦人之所不免耳。而况於
 毒民以逞誠。非細故。爲邊開釁。每由斯人。可隱忍自
 全。以貽 王上之憂乎。臣非不知儉人無才。不足以
 動人主。一爲所動。非疎逖之臣未孚之言所能離也。
 然進言在臣。聽言在君。不敢逆睹其不聽而不進也。
 臣非不知左右爰立。皆其深締之腹心。一言脫口。刀
 鋸伏焉。臣亦盡其職焉耳。其他不暇顧也。臣非不知

○世○宗○暇○麻○無○微○不○竭○而○養○
○林○于○介○漢○者○坐○此○數○言○耳○

嵩之數十假子。待嵩而舉火。一庖或去。諸孽安附。則所以爲竊符之救。并石之下者。不知其幾也。臣旣爲几上之肉。其後不遑恤也。臣非不知錢至百萬。可以通神。以嵩之富。惟願指氣使。臣無歿所矣。臣雖握粟。又何計焉。臣父母垂老。妻子俱少。非不知承歡膝下。樂其妻孥之爲快也。臣歿之後。父母失養。妻子零丁。孤苦有甚于天下。臣民罹嵩之害也。然時事至此。殊非太平之象。將爲戎馬之場。臣且舉家焚燎。自經林水。有甚于失養孤苦者。此時若用徵臣之言。猶爲不

遠之復。則臣之父母妻子享安寧之福。有甚于臣之
生矣。臣以一死而易天下之治。父母妻子之安。顧不
偉歟。夫嵩之血氣旣衰。戒之在得。固也。其所以得之
不以其道。愈得而愈無厭者。嵩能持之入地。下乎爲
後計也。臣亦人也。寧無計後之心。而歿 陛下之怒。
欲去必不可去之奸。以取必不可生之辱。雖後亦不
遑計者。良以世受恩榮。作養之德。每欲捐軀以報
陛下之知遇。復欲畏歿。常言而不言也哉。臣犬馬之
誠。誓不隨班綴之後。以累平明之治。伏乞俯鑒。臣言

將高、速賜罷黜，以謝陛下，并究臣不當許大臣之罪，以謝嚴嵩，則臣隣幸甚，天下幸甚。

皇明經世文編卷之二百九十七

陳子龍臥子 徐孚遠闇公

華亭

宋徵璧尚木 彭 賓燕又

編輯

孫 咸克咸叅閱

朱司空奏疏

疏

朱 衡

修復運河故道疏

上允公北疏乃疏齊河築馬家堤道之出及雲橋者
言古之治河惟欲避害而今之治河又欲資其利故
近盡入秦溝又置開建壩築堤導水使旱則資以濟
河流出境山以北則開河淤出徐州以南則二洪涸

卷之十一
惟出自境山至徐州小浮橋四十餘里間乃兩利而

無害。自黃河橫流碭山郭貫樓支河皆已淤塞。改從
華山分爲南北二支。南出秦溝。正在境山以南五里
許。此誠運河之利也。惟北出沛縣。西及飛雲橋。送上
魚臺。爲患甚大。聖慈不忍沛縣魚臺之民橫罹水
災。拳拳欲開故道。臣等仰體聖心。亦有勘議上源
之請。但考之地形。參之輿論。其不可者有五。自新集
至兩河口。皆平原高阜。無尺寸故道。可因即欲濬深。
無異穿井。郭貫樓至龍溝一帶。頗有河形。又係新淤。

無可駐足譬諸取鉛於罌隨取隨滿其不可一也。黃河所經鮮不爲患。繇新集則商虞夏邑受之。繇郭貫樓則蕭陽受之。今欲改復故道則魚沛之禍復移蕭陽。其不可二也。黃河西注華山勢若建瓴。又無涯涘。欲從中鑿渠挽水南向必當築壩橫截遏其東奔於狂澗巨浸之中。築數里之壩爲力甚難。其不可三也。役夫三十三萬。曠日持久勞民於旣疲之餘徵功於難必之地騷動三省其不可四也。大役踵興工費以數百萬計置乏之後措置無策。一有不繼前功盡隳。

其不可五也。臣以為上源之議可罷。惟開廣泰溝。使下流通行。修築南長堤。以防奔潰。可以甦魚沛昏墊之民。

裁冗費以便民疏

革裁閘夫

今運河自漁市一帶。乃元人故道。而我成祖命先

臣宋禮濟治之。於時測量水平。計濟寧平地。視徐州

不似水準。則河工之難就。此郭守敬之說也。

境。山山頂相準。北高南下懸。至三十丈。故魯橋閘以

南。稍啓立涸。自徐州至濟寧。往往待水。須半月始達。

雖屢議增閘添夫。猶不免膠淺之患。蓋東堯之民。患

於力役者百六十年於茲矣。屬者改鑿新渠，舍早就高，因之遠避黃流，而地形平行，泉源密邇，異時舊河此時水者皆以一寨溝不能卒全充之水又云雨陽之陡駛，今皆無之。是以自楊莊開迄新店，閘俱不事及鎮之開，尚下可應公執而開河工卒成啓，閉舟楫日行可百餘里。即徐州至濟寧，度不過三四日止耳。而濟寧以北，舊渠之水亦遂停蓄不竭。故開官與各夫徒株守河濱，漫無事事。請如大立言罷各官之虛設者，以所汰夫役儼直，悉改編銀差徵解東省，用儲河渠之費。

治河疏

潘棧築堤

國家治河。不過濬淺築堤二策。濬淺有漕黃交會之
異。濬漕黃者。或爬或撈。或逼水而衝。或引水而避。此
可人力勝者。茶城與淮水會。則在清河。茶城清河之
淺。無歲不然。蓋二水互爲勝負。黃河水勝。則壅沙而
淤。及其消也。淮漕水勝。則衝沙而通。雖用人力。水力
居實七八。築隄有截水縷水之異。截水之隄。可施於
閘河。不可施於黃河。蓋黃河負湍悍之性。挾川潦之
勢。所向何堅不瑕。顧可以一隄當之。乃縷水之隄。不
然。河繇淮入海。運道實資之。故於兩岸築隄。不使其

從旁潰溢始得遂其就下入海之性。蓋以順爲治，非以人力勝水性。故至今百五十六年，永賴不變。查清河之淺，應照茶城例。每遇黃河漲泛，時空挑河潢，導令淮水衝刷，則雖遇漲而塞必遇落，而通惟清江浦。清江浦非名川，潰且內水卑於外水，丈餘開安可下水勢最弱，出口處所適與黃河相值，比因民舡蹂闢，閉管人所以修五壩也。往來不閉，遂至沙淤壅塞。既有妨運道，復貽患淮郡。

宜於黃水盛發時，閉各閘，惟進鮮貢船隻。聽令經蹊，探有帶入沙淤，隨即爬撈，毋使停滯。若海口訪自隆慶三年海嘯後，壅沙倒灌，低窪之地，積渚難洩，今前

水固已消涸。尤宜時加試測。設有沙淤。隨即疏濬。毋得積塞。有誤大計。至於築隄黃河兩岸。止是縷木。不
得以攔截為名。

翁司馬奏疏

疏

翁大立

革種馬以助軍需以祛民害疏

革江南種馬

伏讀嘉靖六年二月十三日詔書一款。應天府所屬
論丁養馬。近因俵解馬駒。每年止解備用馬價。所養
種馬。或有倒失。仍復責令買補。民亦不堪。着兵部通

行議處以蘇民困。欽此。欽遵。臣有以仰窺 皇上恤
窮民、釐弊政、以保安畿甸、甚盛心也。當時本兵之臣
寢格不行。臣不可求其故矣。今日巡歷應天等府。小
民遮道泣訴。皆以年饑、缺食、兼養種馬爲累。臣因思
之。以害民之馬、供邊海之需。一舉而祛六害、興六利。
通變宜民之政。無大於此。宣 上德。達下情。無急於
此。臣請先言養馬之害。而後及革馬之利。爲 皇上
陳之。竊惟財賦出於東南。戎馬產於西北。各因物土
之宜。以定貢賦之制。自先王以來。未之有改也。我

太祖定鼎金陵。以郊圻之內。不可缺馬。大江之南。不
若牧地。不缺馬。戶僦師餘陽。仍可牧馬。蓋地尚野。固
便養馬。故以太僕寺設在滁陽。總領牧事。而應天等
府。每十一戶養馬一疋。初無今日種馬之多。養馬之
於寄在江南。則物性不宜。萬萬不可。

十五年。每十丁養馬一匹。成化二十三年。官收地。租
以歸太僕寺。弘治八年。偶因淮揚水荒。以江北之馬。
寄養江南。於是應天府屬八縣。共養種馬四千六百
四十四匹。鎮江府屬三縣。共養種馬二千三百四十四匹。
太平府屬三縣。共養種馬一千四百六十五匹。寧國

府屬南陵縣。其養種馬七百五十匹。廣德州屬建平縣。其養種馬八百匹。民之被害。日漸極矣。國初論丁養馬。丁不編徭。近來人戶逃亡。槩派丁田出辦。單丁下戶。亦被科擾。其爲民害者一。馬頭之中。另編群長。每名歲歛貼戶銀三十兩。群長之外。又編醫獸。每名歲歛藥餌銀十二兩。其爲民害者二。官徵地租。野無隙地。求牧與芻而不得。又歲派草料銀。多至六兩五兩。少亦四兩。是猶紵其臂而奪之食。又扼其吭而使吐也。其爲民害者三。江南地卑。而馬性惡濕。故每歲

倒損什之二三。因有問罪贖償之費。每匹不下二十兩。其爲民害者四。每季點視印烙。管馬之官。皆有常例。而吏胥里老。又以紙劄罰贖供應之類。科擾窮民。其爲民害者五。先年備用馬價。每匹不過十兩。近已增至三十兩。其本色赴南京兵部者。每匹費銀五十兩。江浦六合二縣。解赴北京者。費尤倍之。其爲民害者六。况今水旱饑饉。頻歲相仍。海防料價。加派不已。民有菜色。而雲錦望其成群。人齧草根。而芻秣欲其常給。愛物之心重且長。仁民之心輕且短。如是而謂

能仰承德意，撫恤民隱，可乎。今若革之，則群長貼錢，醫獸工食，歲省銀八千四百兩。草料等費，歲省銀六萬五千兩。點烙盤費，問罪紙贖，追陪價直，與常例之類。歲省銀六萬二千兩。至於備用馬價，牧地子粒，初不因革種馬，減損分毫。其利一也。種馬既革，則管馬通判主簿，皆可裁省。其俸錢柴薪馬夫門皂工食等項，通判員下可歲省銀二百八十餘兩。主簿員下可歲省銀一百一十餘兩。其利二也。每革種馬一匹，做通州革馬事例，每匹徵銀二十兩，可得銀十九萬九

千九百兩。一勞永逸。民亦願輸。以此起解。兵部接濟邊費。其利三也。臣見沿海護塘之外。皆鐵板沙塗。馬可馳驟。今以種馬選其堪戰者千餘匹。分給總兵叅將遊擊把總等官領之。則倭奴之犀槍利刃。不足以當臣之輕騎。跣足裸形。不足以當臣之勁鏃。既有舟師截之於海。復有騎士拒之於邊。地形既得。長技在我。其利四也。蘇松水鄉。素不畜馬。軍興以來。急用馬匹。故華亭上海嘉定太倉等處。有司不得已。勒糧長辦之。動以百計。臣雖量行革去。未能盡減。今以其餘

者給沿海州縣領之。不追其直。可免根長出辦之累。其利五也。應天寧國廣德等處。里長上役。必有走避馬。輒被馬戶索詐。每賃一匹。日科銀數錢。今以其餘者。官賣與民。每匹可得銀四五兩。供軍前草料之需。其利六也。夫天下之事。利害相乘。利少而害多。臣不願爲也。利於官而不利於民。臣不願爲也。今革馬之利。旣如此。畜馬之害。又如彼。則亦何憚而不爲哉。或者謂民間畜種馬。乃愛禮存羊之心。恐種馬旣去。則馬政日廢。似未可革。臣請開之。夫北方養種馬。賴其

群跳羣生。人猶以爲所養非所用。奏請裁革者。今江南之馬。已解折色。種馬畜實爲無名。山東河南江北等處。固不得比例奏請。臣以爲革之便者此也。或者又謂幾甸之內。畜有馬匹。則緩急有備。臣又請闢之。今之沿江沿海。設有騎士以禦外侮。固將以衛內地也。萬一有警。持尺寸之紙。可使立至。况南京本色馬。未嘗議革。苟有征調。不患無馬。臣又以爲革之便者此也。管御史錢爍以郟官而能行之於通州。臣爲巡撫。不能行之於列郡。臣實愧之。是以開陳利害。剴切

上請伏望勅下兵部，遵照前奉詔旨斟酌時宜，將應天鎮江太平寧國廣德所屬民間種馬，盡行革去。容臣選其堪戰者，給兵騎操。以其次者，給民走遞。仍於養馬縣分丁田內，徵取價直以解兵部。念江浦六合二縣衝疲已極，一槩徵取馬價，免其本色。解京將管馬通判王簿盡行裁革，其備用馬價草場地租，督責掌印官馬科吏依期徵解。違者聽南京太僕寺與印馬御史按法叅提，而又即以應天府管馬通判着落催併種馬價銀完日起京改選，則百餘年之弊政，盡

行湔除五府之人心無不稱快臣所謂通變宜民無大於此宣上德達下情無急於此者非虛言矣

論黃河疏

治河

今淮河自泰山廟至七里溝淤十餘里而水從朱家溝傍出至清河縣河南鎮以合于黃河聞者無不駭異然臣以爲宜開新莊閘以通回船復平江特故道則淮河可以無慮臣所患獨在黃河睢宿之間遷徙未知所定泗州陵寢甚有可虞臣請濬古睢河由宿遷歷宿州出徐州小浮橋以洩徐呂二洪之水又

規復清河魚溝分河一道以下草淺免衝射之患南
非運道庶幾可保

論河道疏

治河

臣竊計治邳河關阻之策有三一開加口一就新衝
一復古道然三者利害恒相參焉從馬家橋經利國
監入加口出邳州則可以避徐溝河徐呂二洪之險
引薛河鴻溝之水溝溢水陸通行諸驛遞分司畧可
併省而徐邳東鄆之民亦漸復業其便者五然而山
利國監在徐州北南直東皆分界處也
水驟發則須多張水門廣開水櫃利國監多伏石須

紆回避之。即河已成。猶當勞費數年而後可久。其爲不便者三。此開。加。口。之。利。害。也。從曲頭集抵莊官樓河所衝刷。久自成渠。勞費不多。而道里更近。且河入睢寧必不南決。又無徐邳橫射之患。魁頭灣之險。而平野築堤。可免嚙蝕。其便者五。然曲頭集截河大壩。費亦不貲。新堤難固。水至復決。又當廢睢寧一縣。併于邳州。其爲不便者三。此就新衝之利害也。復故道則二。總漕糧得水可濟。漕舟九百餘艘可出。可以還百年運道。可振業徐州而存睢寧。便者四。然而百數

十里之淤。視房村工費尤鉅。置沙兩淮。勢亦崩塞。掃
滂築堤。雖築不固。且河流所棄。多不能復。不便者四
此。復故道之利害也。請以臣三策。下工部定議。行河
道。漕司撫按諸臣。協同舉事。以責成功。

論河道疏

治河

新河之成。勝於舊河者。其利有五。地形稍仰。黃水難
衝。一也。津泉安流。無事隄防。二也。舊河陡峻。今皆無

特河決

之。三也。泉地既虛。黍稷可藝。四也。舟楫利涉。不須牽
挽。五也。顧道路之言。或稱未便者。以魚臺滕沛沮郯

邳州自睢寧至宿遷。沿百二十里。公欲開新河。

成湖谷亭沽頭市廛失利乃倡浮言以提國是耳臣
請以一得之慮熟陳於前夫漕河故資泉水而地形
東高西下非有湖爲之積滯則涸故漕以東皆有水
概非有湖爲之宜淺則潰故漕以西皆有水壑此先
臣宋禮之紆畫蓋殫悉獨到者今新河實師其意遇
黃流逆奔則以昭陽湖爲散衍之區遇山水東突則
以南陽湖爲滌蓄之地慮不可謂不周矣然水有歸
壑隄始無虞宜大興人卒繇回回墓一帶開通以達
于鴻溝令谷亭湖陵之水皆入昭陽湖又昭陽湖水

沿鴻溝以出留城。其湖地退灘者盡上腴之田。按之可得千頃。令民得種藝其中。計畝出賦以供河渠之費。計無便於此者。

論河道疏 治河

薛河之水。夙稱湍悍。今盡注于郟山湖。入微山河。以達于呂孟湖。此尚書朱衡經理之績也。惟呂孟湖之南爲邵家嶺。黃流填闕。地形高仰。以故秋水時至。翁納者小。而反浸淫平野。奪民田之利。又微山之西馬家橋屬者。草創一堤以開運道。土及未堅。而時爲積

水所撼以尋丈之址。二流夾攻。慮有傾圮。宜鑿邵家嶺。令水由地浜溝出境。山以入漕河。則湖地可耕。河堤不潰。而更于馬家橋建減水閘。相旱澇以爲啓閉之節。斯通漕之長策也。

論河道疏

治河

臣按行徐州循子房山過山至於境山入地浜溝。直趨馬家橋。上下入十里間。可別開一河以漕。其利有十。自秦溝濁河至徐州洪。諸狂瀾激湍。遠不相涉。一也。依山爲堤。雖有洪濤。必不及濫。二也。漕舟循堤而

上。牽挽不難。三也。無茶城淤淺之患。省盤剝之費。四也。由馬家橋至境山四十里。由境山至徐州洪四十里。視舊河爲近。驛遞夫價。並可減省。五也。驛路改從新堤。往來徑捷。六也。徐州募夫可併。呂梁三洪。徃夫可遂裁革。七也。計沛縣六舖至境山築堤百里。當用銀十三萬有奇。今開新河。則長境可緩。費益大省。八也。糴穀貯倉。假上役以濟饑民。兼節財賑荒。弭盜之術。九也。棄舊河以爲水壑。即河決谷亭沛縣。從鴻溝以泄。徑小浮橋。徐洪運道無梗。十也。顧其難亦有

三。地浜溝當築大壩。接黑龍潭。堤至揚山壩。西當別開一道。至舊河。繞出茶城。及開渠建閘。費皆不貲。此其難在工費。歲屬大饑。而徑夫工食。往往不繼。待通之民。怨謫易生。此其難在工食。役夫二萬。仍聽番體。而錢糧不益。淹以歲月。必招謗議。此其難在工程。犯此三難。以興十利。臣固未易辦也。惟上幸集廷臣議之。

皇明經世文編卷之終